



关于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26)参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优惠方式
自2015年4月23日(含)起至2015年4月30日止(法定基金交易日),投资者通过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基金申购费率按2折优惠,即实际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2;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照申购费率执行。

自2015年5月1日(含)起,投资者通过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博时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高于0.6%的,按4折优惠,优惠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前端模式)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照原申购费率执行。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详情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博时一网通:95105568(免长途费)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所有。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3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国基金业协会基金估值业务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相关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4月23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持有“歌尔声学”(股票代码002241)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歌尔声学”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3日

关于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5年4月23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1215)的代销机构,增加以下两家代销机构:
有关详情请咨询东莞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328,访问东莞证券网站http://www.dgq.com.cn,或致电博时一网通:95105568(免长途费),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了解有关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5-028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或“公司”)于2014年7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证稽调查通字14701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2015年1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川15011号),详细情况分别见公司于2014年7月7日和2015年1月29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5)和《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公告编号:2015-003)。

2015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川15011号)(以下简称“行政处罚决定书”)。现公告如下: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四川证监局对科伦药业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进行了调查、审理,并依法向当事人告知了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

经审理查明,科伦药业存在以下违法行为:
(一)科伦药业未按规定披露临时报告

科伦药业为运抗抗生素中间体项目,设立子公司伊翔川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牛生物”)。为解决川牛生物开展经营的原材、能源等配套问题,科伦药业董事长刘革新通过安排他人设立成都久易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久易”),并安排成都久易收购伊翔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医药股份”)和伊翔伊北煤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北煤炭”),刘革新作为科伦药业董事长,可以对成都久易、恒医药股份和伊北煤炭的经营管理活动实施直接或间接控制。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七十一条的相关规定,科伦药业与成都久易、恒医药股份和伊北煤炭构成关联关系。

伊翔川牛生物于2012年7月与恒医药股份签订《收购合同》,于2012年10月20日与伊北煤炭签订《煤炭供应协议》以及于2013年4月20日与成都久易签订《发电机组购买协议》的《补充协议》,分别支付金额3.99亿元、0.64亿元和2.22亿元,分别占科伦药业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97%、0.82%和2.52%。上述合同涉及金额巨大,占科伦药业净资产比例较大,对科伦药业的资产、权益产生重大影响,且均属于关联交易合同,符合《证券法》第六十七条第二款第三项(三)项规定的重大合同,科伦药业未按规定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科伦药业《2011年年度报告》和《2012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
基于科伦药业与成都久易、恒医药股份和伊北煤炭构成关联关系,科伦药业及其子公司(川牛生物和新锦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久易及其子公司(恒医药股份和伊北煤炭)在2011年度和2012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4.88亿元和6.14亿元,分别占科伦药业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98%和7.84%。根据《证券法》第六十七条第六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第四十五条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第三十一条的有关规定,科伦药业应当在相关年度报告中披露相关关联交易的情况,科伦药业未按规定履行披露相关关联交易的情况,信息披露存在重大遗漏。

科伦药业的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六条和第六十七条的有关规定,构成了《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二条第一款所述“未按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所披露的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和该条第二款所述“未按规定报送有关报告,或者报送的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违法行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5-029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公开致歉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或“公司”)于2014年4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川15011号),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3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采取网络方式召开公开致歉会,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开致歉会。

2、本次公开致歉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全国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公开致歉会。

3、出席本次公开致歉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董事、总经理程志鹏先生、董事、副总经理潘慧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刘思川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詹德贵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冯光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5-036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4月16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45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9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10股派3.150000元;持有非限售股、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10%税率3.325000元计算,自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年以上(含1年)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525000元;持股1年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75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8,457,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14,994,100股。

二、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三、股利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利登记日为:2015年4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3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4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式
1、本次派送(转)股于2015年4月30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顺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股数相同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顺序派发),直至实际派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4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机构投资者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首发前个人

类型限售股。

五、本次派送(转)股的无限售流通股起始交易日为2015年4月30日。

六、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有效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转股和增发等事项,权益工具的总量或回购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实施,出现上述情况时5个工作日内,公司董事会应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总量或回购价格。

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7.44元/股,回购价格为13.1462元/股。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调整,尚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一、限售流通股	6,137,700	69,796	18,521,100	90,288,100	69,796	90,357,896
10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2,317,000	2,626	695,100	3,012,100	2,626	3,014,726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57,000,000	64,448	17,100,000	74,100,000	64,448	74,164,448
首发前机构投资者限售股	2,620,000	2,748	726,000	3,146,000	2,748	3,148,748
二、无限售流通股	24,320,000	30,212	8,016,000	34,736,000	30,212	34,766,212
三、总股本	88,457,000	100,006	26,537,100	114,994,100	100,006	114,994,100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14,994,100股摊薄计算,2014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87元。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衡山路668号

咨询联系人:刘晓军、方杰
咨询电话:021-68586651
传真电话:021-20205798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5-012)、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1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已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目前,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2600016331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2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8号”文《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5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800万元,广东正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1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字[2015]0100051000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于2